

证券代码：001367

证券简称：海森药业

公告编号：2026-040

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选举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6年9月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代亚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代亚先生将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代亚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备查文件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8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简历

代亚先生：出生于1978年11月，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其主要经历如下：2001年7月至2004年9月，历任芜湖康奇制药有限公司(现安徽长江药业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技术部经理；2004年10月至今，历任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精烘包车间主任、注册科科长、注册部经理、质管部经理、质量总监、药物警戒部经理、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第二届董事会及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质量总监兼药物警戒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代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3,260股，通过东阳泰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18,854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2,11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9%；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